

國立臺灣大學獸醫專業學院

112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暨 112 學年度第 6 次教評會紀錄

時間：113 年 3 月 1 日（五）12:30-13:41

地點：獸醫三館 B09

主席：蘇壁伶

出席：林中天、張惠雯、鄭謙仁、詹東榮、葉光勝、林辰栖、王儷蒨、李雅珍、楊瑋誠、蔡沛學、萬灼華、廖泰慶、林翰佑、王家琪、李繼忠、余品奐、蕭逸澤、王尚麟、黃威翔、張雅珮、江逸凡、張晏禎、吳乃慧、楊文淵、劉乃潔、高啓霏、陳慧真、范凱淇、賴玠雅、林天祐（職員代表 1 名、學生代表 3 名）

請假：季昭華、張芳嘉、周崇熙、陳慧文、陳嫩玫、劉以立、武敬和、張家宜

列席：劉峻旭、童莉娜、郭劭芸、高碧霞

(敬稱略)

甲、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乙、報告事項

- 一、新聘教師將於 113 年 3 月 11 日至 22 日期間辦理候選人資料陳列、訪談、公開演講及召開教評會決議人選，敬請教評會委員預留時間。
- 二、新聘教師甄選委員報告：詳見 112 學年度第 [2](#)、[3](#) 次新聘教師甄選委員會紀錄。
- 三、教評會報告：詳見 112 學年度第 [3](#)、[4](#)、[5](#) 次教評會紀錄。
- 四、有關本院 112 學年度第 1 次升等遴薦委員會原決議本院教師評審作業要點發布施行日起 2 年內為過渡時期（即提請辦理 113 學年及 114 學年升等者），將酌情考量審查著作送外審資格，惟經生農學院請示校方後，函示本院依現行教師升等評審作業要點規定辦理，因此部分提請 113 學年升等教師重新提供資料，再由本院升等遴薦委員會進行重新審查，並決議符合資料送外審資格。

丙、討論事項

- 一、獸醫系擬聘任動植物防疫檢疫署企劃組組長林志憲博士擔任兼任助理教授（不佔缺、不致酬），協助教學，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本校兼任教師聘任要點第 4 點](#)規定，已完成林志憲博士著作外審及陳列審閱資料，外審成績[如附](#)。（紙本資料現場陳列）

決議：**無異議通過**。

- 二、獸醫系擬任太僕動物醫院長蕭火城醫師擔任助理教授級兼任專業技術人員（不佔缺、不致酬），協助教學，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本校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作業要點第 11 點](#)規定，已完成蕭火城醫師

具體事蹟、特殊造詣或成就資料外審及陳列審閱資料，外審成績如附件。(紙本資料現場陳列)

決議：**無異議通過。**

三、百齡佳殷格翰優秀獎學金申請辦法獸醫系(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蘇壁伶院長現場說明。

決議：修正後通過。

丁、臨時動議：

一、擬辦理提聘本校醫學院附設醫院癌醫中心分院放射腫瘤部主治醫師王嘉儁博士擔任本院臨床動物醫學研究所兼任助理教授(不佔缺、不致酬)，協助教學，提請討論。(李繼忠老師提案)

說明：

- 1.王嘉儁醫師同時擔任本校醫學院腫瘤醫學研究所臨床助理教授(不佔缺、不致酬)，並領有教育部核發助理教授證書，王醫師簡歷如附。
- 2.依據本校兼任教師聘任要點第4條規定，本校兼任教師之新聘、改聘，除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規定應具資格外，並應依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規定檢附符合送審前5年內代表著作或論文及7年內參考著作，以憑審議。

決議：**無異議通過，同意辦理外審後，送本院教評會決議。**